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开始换股业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治治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合 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集团")于 2019年 10月 10日面向 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 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发行期 限为3年。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6个月后第一个交 易日起至本期可交换债券到期日止将其所持有的本期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 A股股票。2019年9月19日,华泰集团因发行上述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 将其持有的 1,510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详见 2018 年 8 月24日、2019年9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2018-05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暨办理股权质押 的公告》(2019-072)。

根据约定,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4月10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自2020年 4月10日起至本次可交换债券摘牌日前一日止(即2022年10月7日)。换股 期间,华泰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导致减少。

截至本公告日, 华泰集团持有本公司 224,584,901 股股股份, 约占本公司 已发行股本总数的44.3%。

特此公告。

治治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